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03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棟16樓

聯絡人：科員雅衛依·撒韻 Yawi Sayun

聯絡電話：(02)8995-3143

傳真電話：(02)8521-1593

電子郵件：agoo33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教字第11200618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2I00P009447_1120061878_112D2026775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會113年度平埔族群語言復振計畫之「地方政府初
審原則」、「地方政府初審各項目建議最高額度」及「地
方政府評鑑原則」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會112年11月23日原民教字第1120057938號函諒達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

副本：本會教育文化處



原行處 收文:112/12/14



1120277157

有附件